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ELJING GAS BLUE SKY HOLDINGS LIMITED
北京燃氣藍天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28)

**內幕消息
有關訴訟的最新消息**

本公告乃由北京燃氣藍天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4月19日、2025年3月20日及2025年12月31日的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大連中油秀河能源有限公司（「索償人」）針對深圳新遼油技術服務有限公司（「深圳新遼」）、本公司及貴州舜堯能源投資有限公司（「貴州舜堯」）提出索賠（「該訴訟」）。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上訴通知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2月31日的公告所披露，倘任何一方對判決不服，可於判決送達之日起15日內向該法院提交上訴通知，並向遼寧省高級人民法院（「高級法院」）提出上訴。

於2026年1月30日，本公司接獲該法院有關索償人針對判決而於2026年1月10日向高級法院提交的上訴通知，理由為判決書存在認定事實及適用法律上的錯誤（「該上訴」）。

本公司將採取適當行動，並於適當時候根據相關規定進一步刊發公告，以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任何相關進展。基於目前評估及截至本公告日期，該上訴對本集團的整體日常營運並無重大影響。本集團將採取其他適當措施，以盡量減少可能對本集團營運造成的中斷（如有）。

承董事會命
北京燃氣藍天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蔚齊

香港，2026年2月2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李蔚齊先生、吳海鵬先生、李憲寧先生及楊碩軒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高平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崔玉磊先生、徐慧敏女士及許劍文先生。